

证券代码：688392

证券简称：骄成超声

公告编号：2024-067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了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47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1.18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59,1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人民币162,827,815.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6,362,184.3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00Z0060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川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平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公司及子公司无锡骄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3353462	存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川支行	09032601040032291	存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平路支行	436483432405	存续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800004266	存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216300100100342935	存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	121937255010109	本次注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101040160002216098	存续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	03005072459	存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16190100100230591	存续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20000060569031091039414	存续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36896498	本次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5091820003898	存续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6567012010090061496	存续
无锡骄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600004267	存续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鉴于公司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账号：121937255010109）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账号：636896498）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对

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